

# 南开大学教务处文件

教通字〔2020〕50号

---

## 关于做好2021年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 和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教学部：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狠抓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的通知》（教高函〔2018〕8号）、《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严厉查处高等学校学位论文买卖、代写行为的通知》（教督厅函〔2018〕6号）精神做好2021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的相关工作，现将本年度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 一、2021 年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

### （一）工作内容

各学院依据《南开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手册》开展工作。围绕确定指导教师、选题、开题、中期检查、论文定稿、评阅、答辩、推优等环节，制定具体的实施细则和与之相适应的质量标准。加强对学生学术道德、学术规范的教育，认真做好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的全过程监督管理。

### （二）工作要求

#### 1. 加强组织领导

各学院的本科毕业论文（设计）领导小组主任和副主任由主管教学副院长和系主任担任，承担本学院（系）的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指导、管理、动员宣传、统筹规划等职责，切实发挥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的重要作用。

#### 2. 明确指导教师工作职责

参与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的指导教师、第二导师在指导学生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的过程中要充分体现学科知识运用、科研方法运用、学术规范运用，引领学生恪守学术诚信，遵守学术准则。教师的指导过程应当能够准确记录、全程回溯、有据可查。

#### 3. 强化过程管理

各学院需按毕业论文（设计）的流程和要求推进毕业论文（设

计)工作,做好关键环节的留档工作。南开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系统已试运行两年,试用反馈良好,学院可自愿选择是否使用南开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系统开展管理工作。

#### 4. 做好质量监控

学院应做好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过程监控,重点检查学生诚信及其论文(设计)原创性、工作进度和教师指导情况,确保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有序推进。

学校将成立 2021 年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督查组,对全校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进行巡视和督查。

## 二、2021 年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优工作

### (一) 参评范围与数量

1. 参评学生必须是具有正式学籍的 2021 届全日制本科应届毕业生。

2. 推荐参评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的数量不能超过本学院应届毕业学生总数的 3% (四舍五入取整)。若推荐人数超出应报数量,需重新填报。

### (二) 推荐条件及有关要求

1. 推荐的毕业设计(论文)必须为学院优秀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由学生本人独立完成。

2. 推荐的毕业设计(论文)应当选题科学,符合教学工作的

整体要求，符合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能够较好地体现本专业基本知识、基本技能的综合应用。

3. 推荐的毕业设计（论文）应当具有一定的创新性，或具有一定的学术水平和独到见解，或具有一定的实用（参考）价值。

4. 符合人才培养方案的创新创业教育优秀成果，可列入优秀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参评范围。

5. 毕业设计（论文）的文本格式必须符合我校毕业设计（论文）规范。

6. 各学院推荐的毕业设计（论文）应由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择优推荐，并经主管院领导审定。

### **（三）评审与公布结果**

各学院要对推荐的毕业设计（论文）进行公开评审，择优推荐 2021 年校级本科生优秀毕业设计（论文），并予以公布。

## **三、时间安排及材料报送**

**（一）2020 年 12 月 22 日前：**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的系统构建、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动员、选题、导师确定、文献查阅等工作。

**（二）2021 年 4 月 30 日前：**向教务处汇报查重人数。

**（三）2021 年 5 月 11 日前：**提交《2021 年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安排》。

**(四) 2021年5月18日前：**完成毕业论文（设计）的“查重”检测工作，并提交《南开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查重”结果分析表》。

**(五) 2021年5月22日-6月4日：**各学院进行答辩工作，不得提前进行答辩，如有特殊情况需提前安排答辩，可向教务处申请，获得批准后方可进行。

**(六) 2021年6月11日前：**完成本科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的评审工作，并提交《南开大学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申报表》《南开大学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推荐排序表》、推荐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查重”检测结果报告单及相关认定材料复印件、推荐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文件。

**(七) 2021年6月22日前：**提交《南开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情况分析表》和2021年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电子版文件。

请各学院严格按照工作时间节点准时报送电子版和纸质版材料。电子版发送至 [pjzx@nankai.edu.cn](mailto:pjzx@nankai.edu.cn)，纸质版材料报送地点：八里台校区办公楼211，津南校区西业务楼203。

####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沙沙

联系电话：022-85358252

邮 箱：pjzx@nankai.edu.cn

附件：1. 南开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手册  
2. 毕业论文（设计）系统操作手册

教务处

2020年11月17日